

#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代销机构调整基金申 购金额下限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新兰德）协商一致，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17 年 11 月 24 日起，本公司将针对深圳新兰德销售平台降低旗下开放式基金申购金额下限。现公告如下：

## 一、适用基金范围

代销机构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申购原则

深圳新兰德 中邮定开债 A 000271 单笔申购起点金额为 10 元

中邮定开债 C 000272

中邮竞争力 000545

中邮双动力 000571

中邮多策略 000706

中邮科技创新 000966

中邮新思路 001224

中邮趋势精选 001225

中邮稳健添利 001226

中邮信息产业 001227

中邮创新优势 001275

中邮乐享收益 001430

中邮风格轮动 001479

中邮低碳经济 001983

中邮尊享一年 002223

中邮绝对收益 002224

中邮纯债聚利 A 002274

中邮纯债聚利 C 002275

中邮纯债恒利 A 002276

中邮纯债恒利 C 002277

中邮稳健合赢 002278

中邮增力债券 002397

中邮睿信增强 002474

中邮睿利增强 002475

中邮未来新蓝筹 002620

中邮医药健康 003284

中邮消费升级 003513

中邮景泰 A 003842

中邮景泰 C 003843

中邮军民融合 004139

中邮优选 590001

中邮成长 590002

中邮优势 590003

中邮主题 590005

中邮中小盘 590006

中邮上证 380 指数 590007

中邮战略新兴 590008

中邮稳债 A 590009

中邮稳债 C 590010

## 二、调整内容

自 2017 年 11 月 24 日起，投资者通过深圳新兰德销售平台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调整为 10 元。

## 三、重要提示

1、深圳新兰德可根据自身的相关规定设定上述基金的申购金额下限，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业务时，需遵循深圳新兰德的规定。申购起点金额调整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以深圳新兰德公示为准。

2、本公告解释权归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3、申购起点金额调整期间，业务办理流程以深圳新兰德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4、本公司所管理的其它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

##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http://8.jrj.com.cn/> 400-166-1188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www.postfund.com.cn](http://www.postfund.com.cn) 400-880-161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23 日